辽宁城市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2024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前 言..... - 2 -
第一部分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3 -
一、毕业生规模及结构..... - 3 -
二、毕业生就业率及升本情况..... - 7 -
三、毕业生就业流向..... - 11 -
第二部分 毕业生就业工作举措 ..... - 14 -
一、推进全员抓就业，凝聚工作合力,实现就业工作有制度..- 14 -
二、积极开发就业岗位，着力提升就业服务水平..... - 14 -
三、构建精准帮扶体系，加强重点群体就业帮扶..... - 15 -
四、狠抓就业管理，规范常规就业工作 ..... - 15 -
五、加强就业数据核查，确保就业数据真实准确..... - 16 -
第三部分 就业对教育教学反馈..... - 16 -
一、建立反馈机制，人才培养方案..... - 17 -
二、通过校企合作育人，强化技能培养..... - 17 -
三、进一步深化教学改革，加强教学管理.....- 17 -

前言

辽宁城市建设职业技术学校为辽宁省人民政府批准的一所全日制公办普通高等职业院校。学校前身为成立于1982年的国家级重点中专—辽宁省城市建设学校，2010年经省政府批准，全面举办高等职业教育。40余年的办学历史，使学校成为特色鲜明，办学优势明显的现代高职院校。

学校设有五个学院，分别是建筑工程学院、市政工程学院、建筑与环境学院、房产与工程管理学院、建筑设备学院，现开设 20余个专业及专业方向。多年来，学校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不断优化调整专业结构， 形成了涵盖建筑、市政、房地产、建筑设备等建设行业的专业。

近年来，毕业生就业工作一直作为学校“一把手”工程 和检验学校办学成效、教育教学综合改革成功与否的重要指标来抓。毕业生就业率连续几年均保持在 95%以上，毕业生就业结构逐渐合理，毕业生就业层次、薪酬和就业满意度稳步提升。

2024年学校从探索就业指导与服务的有效途径，努力提高毕业生就业竞争力等方面着手，不断加大开拓就业市场力度，切实加强就业指导和服务，着力提升毕业生就业竞争力，确保了2024届毕业生充分、高质量就业。

第一部分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一、毕业生规模及结构

（一）毕业生规模

1.毕业生人数

学校2024届毕业生共有1786人，分布在五个系，其中建筑工程系501人，市政工程系358人，建筑与环境系305人，房产与工程管理系345人，建筑设备系277人。分布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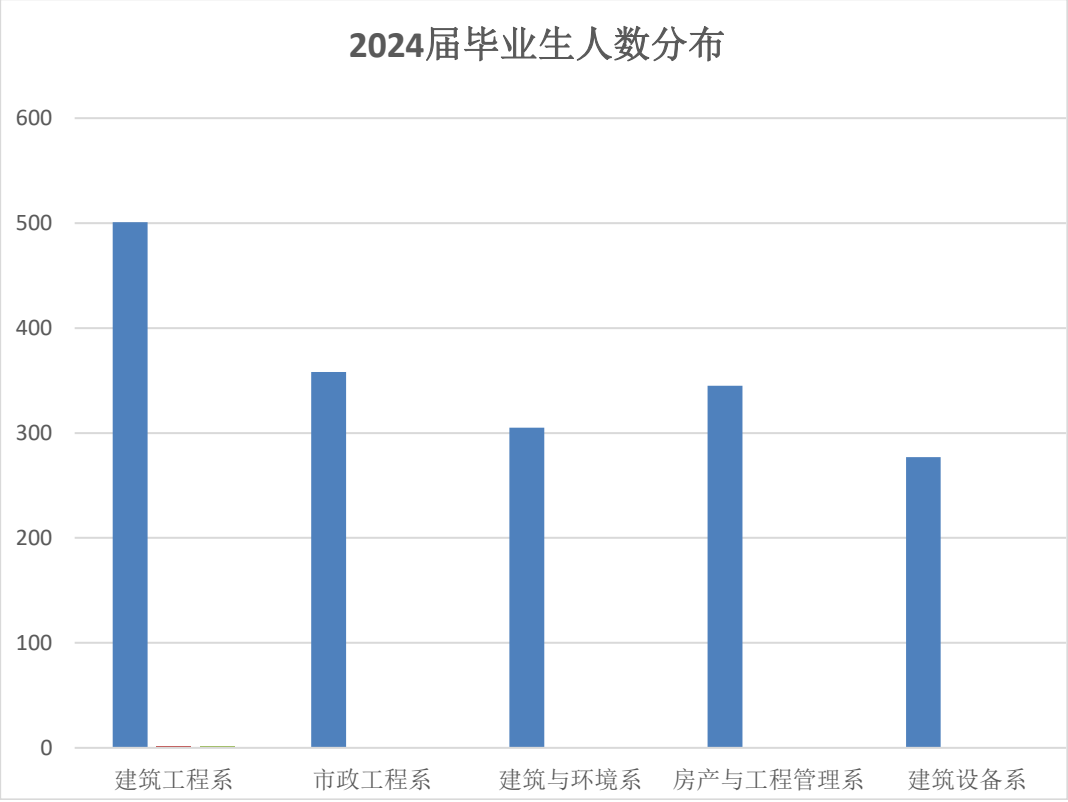

图 1-1　　2024届毕业生人数分布

2. 性别比例

在2024届1786名毕业生中，男生1426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79.84%，女生 360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20.16%。如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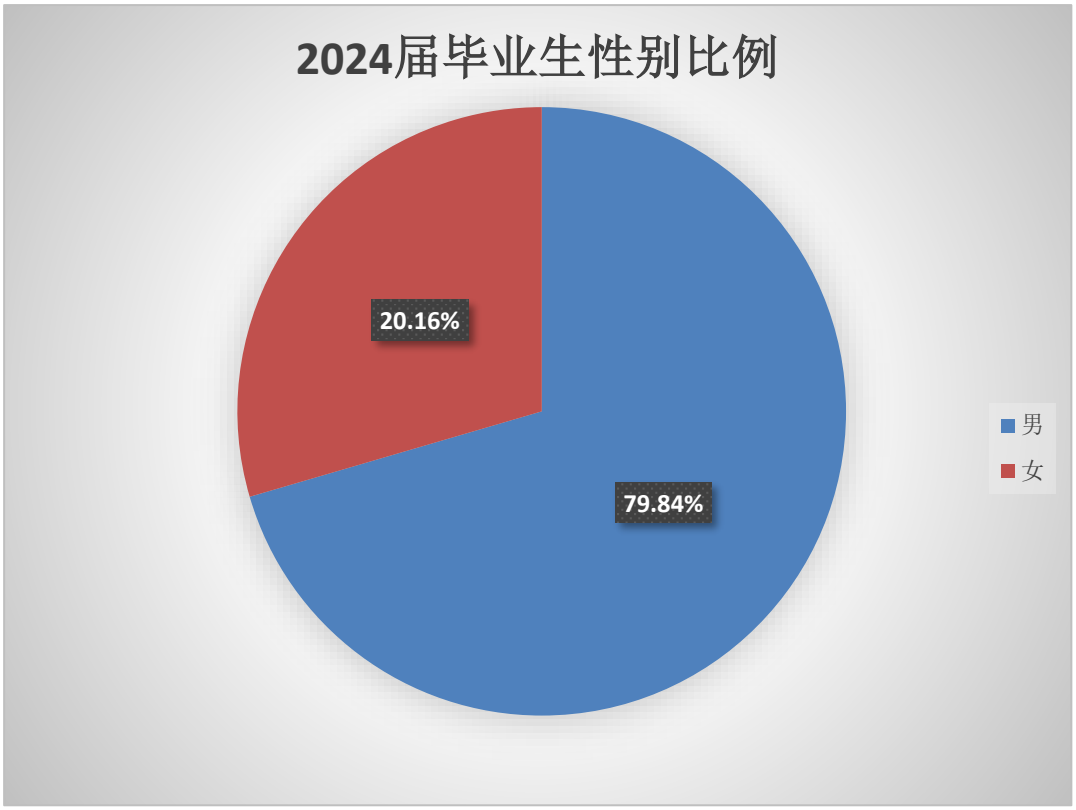

图 1-2　　2024届毕业生性别比例

3. 各专业毕业生数

学校2024届毕业生分布在建筑工程技术等17个专业，人数最多的专业为建筑工程技术专业，人数最少的专业为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技术专业，见表 1-3

表 1-3　2024届毕业生各专业人数分布

二级院名称	专业	专业人数
建筑工程系	建筑工程技术	280
	土木工程检测技术	69
	建筑钢结构工程技术	84
	建设工程监理	68
市政工程系	工程测量技术	97
	市政工程技术	76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185
建筑与环境系	建筑设计	72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68
	建筑室内设计	165
房产与工程管理系	建设工程管理	175
	工程造价	104
	房地产经营与管理	66
建筑设备系	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技术	36
	建筑电气工程技术	74
	建筑智能化工程技术	64
	给排水工程技术	103
合计		1786

（二）毕业生生源结构

学校2024届毕业生来源于辽宁省等11个省（自治区），生源总数为1786人，其中省内生源1577人，省外生源209人，辽宁省生源主要分布在沈阳、朝阳等地区，见表 1-4，1-5。

表 1-4　　2024届毕业生辽宁省生源分布

序号	城市	人数	占辽宁省生源比例
1	沈阳市	338	21.43%
2	大连市	62	3.93%
3	鞍山市	122	7.73%
4	抚顺市	66	4.19%
5	本溪市	27	1.71%
6	丹东市	46	2.92%
7	锦州市	128	8.12%
8	营口市	61	3.87%
9	阜新市	53	3.36%
10	辽阳市	77	4.88%
11	盘锦市	64	4.06%
12	铁岭市	183	11.60%
13	朝阳市	211	13.38%
14	葫芦岛市	139	8.81%
合计		1577	100%

表 1-5　2024届毕业生各省生源分布

序号	省份	人数	比例
1	辽宁省	1577	88.30%
2	吉林省	41	2.46%
3	黑龙江省	50	2.80%
4	内蒙古自治区	12	0.67%
5	河北省	12	0.67%
6	安徽省	2	0.11%
7	甘肃省	2	0.11%
8	湖北省	1	0.05%
9	江西省	1	0.05%
10	山西省	2	0.11%
11	山东省	8	0.45%
12	四川省	3	0.17%
13	河南省	17	0.95%
14	浙江省	1	0.05%
14	云南省	1	0.05%
16	贵州省	2	0.11%
17	湖南省	4	0.22%
18	新疆	49	0.27%
19	重庆市	1	0.05%
合计		1786	100 %

二、毕业生就业率及升本

（一）毕业生就业率

2024届毕业生共有1786人，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就业落实率为95.63%。学校2024届毕业生各专业的就业落实率相差不大，见

下表 2-1。

表 2-1　2024 届毕业生分专业就业落实率（截止到 2024年12月26日）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毕业数（人）	落实数（人）	落实率（%）
建筑工程技术	440301	280	262	93.57%
建筑钢结构工程技术	440303	84	83	98.81%
土木工程检测技术	440306	69	66	95.65%
建设工程监理	440504	68	67	98.53%
工程测量技术	420301	97	92	94.85%
市政工程技术	440601	76	74	97.37%
道路与桥梁工程技术	500201	185	175	94.59%
建筑设计	440101	72	69	95.83%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440102	68	65	95.59%
建筑室内设计	440106	165	158	95.76%
工程造价	440501	104	103	99.04%
建设工程管理	440502	175	164	93.71%
房地产经营与管理	440701	66	66	100.00%
建筑电气工程技术	440402	74	72	97.30%
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技术	440403	36	35	97.22%

建筑智能化工程技术	440404	64	60	93.75%
给排水工程技术	440602	103	97	94.17%

（二）毕业生的升学情况

1.升学率

近年来，学校不断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面向社会需求和未来发展培养技能型人才。毕业生在求职择业时，更加注重个人未来的职业发展，2024届毕业生参加全日制专升本入学考试被录取的毕业生有 214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11.98%。

2.升学校校和录取专业

学校 2024届升学的毕业生被大连海洋大学、辽宁科技学校等 26所本科院校录取.见表 2-2

序号	考取学校	录取人数
1	鞍山师范学校	2
2	大连财经学校	2
3	大连东软信息学校	13
4	大连工业大学	1
5	大连海洋大学	47
6	大连交通大学	2
6	大连科技学校	5
7	大连艺术学校	2
8	辽东学校	7
9	辽宁财贸学校	1
10	辽宁工程技术大学	14
11	辽宁工业大学	3
12	辽宁何氏医学校	2
13	辽宁科技大学	17
14	辽宁科技学校	40
15	辽宁理工学校	3
16	沈阳城市建设学校	10
17	沈阳大学	13
18	沈阳工程学校	6
19	沈阳工学校	1
20	沈阳工业大学	7
21	沈阳航空航天大学	2
22	沈阳化工大学	4
23	沈阳科技学校	4
24	沈阳农业大学	1

25	沈阳师范大学	2
26	沈阳医学校	3
合计		214

三、毕业生就业流向

根据学校毕业生就业去向显示，主要包括：签订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订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升学、自主创业、灵活就业和项目就业等形式。

（一）毕业生总体的就业流向

2024届毕业生就业去向有几种形式，将毕业生总体的就业流向划分为升学、签订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灵活就业和自主创业。截止到2024年 12月 31日，学校 2024 届毕业生 1786 人，其中协议 1258 人，合同就业 6 人，应征入伍 48 人，其他录用形式 107 人，自由职业 60 人，自主创业 13 人，升学 214 人，出国深造 1 人，暂不就业 0 人，待就业 78 人，如图 3-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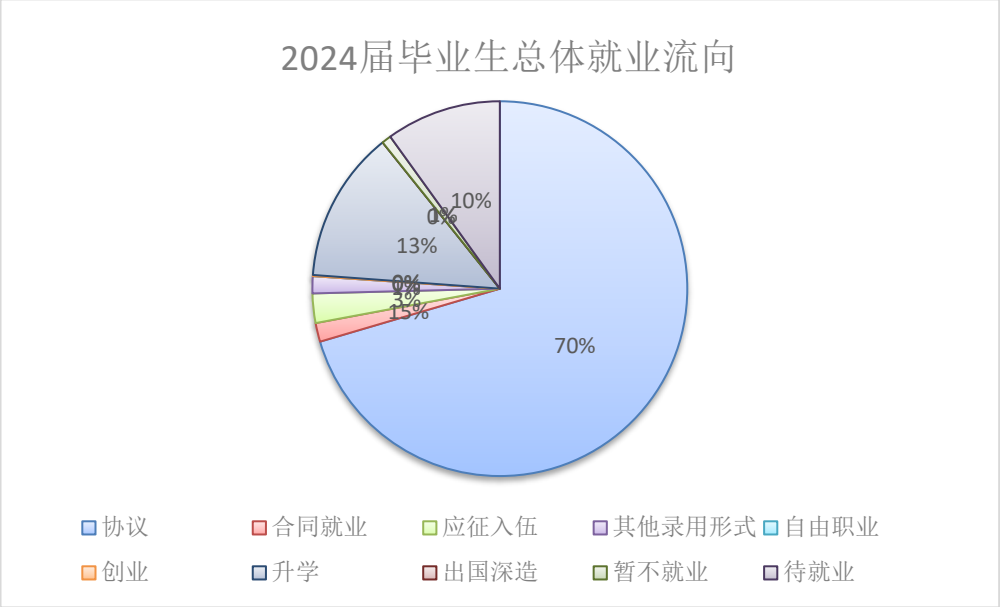

图 3-1　　2024届毕业生总体就业流向（截止到 2024年12月 26日）

（二）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流向

学校 2024届就业单位性质主要包括出国出境及其他事业单位、科研设计单位、中初教育单位、国有企业、升学、自主创业及其它企业（包括大型、中型企业及小型民营企业）等类型。

（三）毕业生就业地域流向

2024届毕业生人数为 1786人，省内就业落实数为 1487人，从毕业生就业地域流向表明， 留在辽宁省沈阳市的工作比例最高，部分毕业生就业地域流向。具体详见表3-2。

表 3-2　2024届部分毕业生就业流向

序号	省内各市	人数（人）	落实率（%）
1	沈阳市	860	48.15
2	大连市	134	7.5
3	鞍山市	56	3.14
4	抚顺市	35	1.96
5	本溪市	56	3.14
6	丹东市	23	1.29
7	锦州市	53	2.97
8	营口市	28	1.57
9	阜新市	30	1.68
10	辽阳市	30	1.68
11	盘锦市	39	2.18
12	铁岭市	43	2.41
13	朝阳市	61	3.42
14	葫芦岛市	42	2.35

第二部分 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举措

一、推进全员抓就业，凝聚工作合力,实现就业工作有制度

深入实施“一把手工程”，建立和完善就业工作领导责任制和工作责任制，构建“院领导—辅导员—指导教师—学生”四位一体的工作体系。2024年共召开党委会4次，就业工作推进会议2次，就业工作调研9次，9月以来，学校继续开展就业推进工作。2024年制定了学校《2024年就业工作实施方案》，修订了学校《就业工作考核及奖励办法》，按年度及时下发了《推进学校就业工作的通知》，进一步完善了学校就业工作制度体系，做到事事有依据，处处有标准。

二、积极开发就业岗位，着力提升就业服务水平

为了应对经济下行冲击带来的严峻挑战，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学校领导带队走访沈阳软件园、中交天津港湾工程研究院等单位，邀请沈阳市工商联组织30余家民企进校园，举办近40余家企业参加的辽宁建设行业高校毕业生双选会，邀请20余家企业到校召开校企合作交流会议，深入推进就业工作。截至目前，学校领导走访企业100余家，其中书记、校长走访企业91家，拓展实习就业岗位2000余个。2024年采用了“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举办校园招聘活动，组织召开了“辽宁建设职业教育集团高校毕业生就业双选会”1场，线上招聘会4场，各二级学院举办校企合作交流会10余场，线下小型招聘会和宣讲会20余场，有将近上百家企业提供了上千个岗位。通过学校官方网站和就业工作

群等渠道，全年不间断为毕业生提供就业岗位信息和就业指导服务，2024年共推送和发布就业信息1000多条。

三、构建精准帮扶体系，加强重点群体就业帮扶

各二级学院为待就业毕业生和就业困难毕业生建立台账，提出岗位需求，跟踪就业动态，时时进行排查更新，并及时掌握最新就业情况，实行点对点推送，持续向每个有就业意愿的未就业毕业生推送就业岗位。2024届困难毕业生群体人数为71人，截至目前，困难毕业生群体毕业去向落实率达到98.59%，高于学校毕业去向落实率整体水平。开展落榜学生的思想引导工作，积极为落榜学生推荐优质岗位，安排专升本学生就业，2024年专升本落榜308人，已就业299人。强化办学机构工作要求，积极督查教育机构对扩招毕业生就业材料收取和就业核查工作，截止到目前，扩招毕业生就业去向落实率高达90%以上。

四、狠抓就业管理，规范常规就业工作

为了更好地规范就业管理工作，建立了周统计就业实名制情况机制，每半个月统计一次毕业生未就业情况，做到就业信息数据真实和及时更新。积极统计毕业生就业进展情况，实时掌握毕业生就业进度，并按时向上级部门汇报就业工作，得到上级部门的肯定。我非常关注特殊群体，充分利用学校云就业平台、微信公众号、QQ群、微信群等信息化手段，通过摸底排查、座谈调研等形式，实时跟进、密切关注低收入家庭毕业生、残疾学生等重点群体就业情况；督促各二级学院对特殊就业困难毕业生建立帮

扶台账，逐一落实帮扶责任人，制定“一人一档”、“一人一策”帮扶措施，营造良好学习氛围；引导准备专升本的学生做好升学、求职“两手准备”。面向2024届毕业生辅导员、班主任以及扩招毕业班班主任分别开展了“就业系统信息录入”和“就业协议填写指导”等业务培训，组织专兼职就业人员参加省级就业培训。12月13日成功举办了第二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校内总决赛，全校共有635名学生报名参赛。

五、加强就业数据核查，确保就业数据真实准确

以教育部就业工作布点监测任务为契机，不断提高就业监测工作标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学院毕业生就业统计与核查机制，开展毕业生就业数据动态监测，举办业务培训和专项工作推进会议，全力做好就业统计与核查。为真实反映学校毕业生就业状况，确保就业数据真实准确，作为学校就业统计工作责任人，我牵头制发就业数据核查文件，组织开展就业核查工作，2024年组织开展自查三次，全覆盖核查一次，互查一次，抽查二次，先后拨打了10000多个回访电话反复核查毕业生就业情况，并形成了学校就业数据自查报告。在各二级学院的认真努力配合下，学校在教育部、省教育厅和人社厅组织的多轮就业数据核查中均未出现问题。

第三部分 就业对教育教学反馈

毕业生就业质量是衡量学校办学质量和办学效率的重要指标之一。学校始终坚持以就业 现状为切入点和突破口，准确把握市场需求，找准办学定位，为社会培养高素质技术型、技

能型、创新型、复合型人才。

一、建立联动机制，调整人才培养方案

全面研判经济社会发展、产业结构调整转型需要，建立和完善就业与招生、培养联动机制、全员参与就业工作机制，以推动教育教学改革。不断加强对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的跟踪调查，了解用人需求信息的发展动态和知识更新的方向，找准人才培养定位，及时调整专业结构和人才培养模式。

二、通过校企合作育人，强化技能培养

校企合作育人是提升学生综合能力和就业竞争力的重要教育办学模式，是实现学生教学、就业“一站式”服务的主要途径，进一步创新校企合作模式，完善校企合作的保障与激励政策，形成富有活力的多元办学体制和校企合作长效机制；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双主体”育人，推进现代学徒制和二级学校建设工作；充分发挥辽宁建设职业教育集团作用，促进优质资源开放共享。

三、进一步深化教学改革，加强教学管理

学校不断完善教学管理制度，提升教学管理水平。调查显示，毕业生对在校期间课堂教学、校内实践教学总体满意度 90%左右，但也有 10%以上的毕业生存在不满意的反馈，提示了学院应进一步精细化实施教学管理。有效的加强教学管理可以更有效地为学生的考试、及毕业等提供保障支持，进而改善学生的在学体验。